

## 两个维护

“两个维护”，即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既是根本政治任务，也是根本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

作为党内监督和国家监察专责机关，我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在落实“两个维护”上不含糊、不犹豫，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全力服务保障“三大攻坚战”、“最多跑一次”改革、“六争攻坚、三年攀高”行动等党中央大政方针和省委、市委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去年全市纪检监察机关共立案审查违反政治纪律案件33件，党纪政务处分30人，下发《监督提醒通知书》1388份，问责领导干部289人。同时，严肃

查处扶贫领域、环境整治、围档整改工作中不担当不作为等问题，共查处违规违纪问题88起，党纪政务处分72人，组织处理或调整55人。

2019年，我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将持续聚焦“两个维护”，严明纪律规矩，严肃查处政治上离心离德、思想上蜕化变质、组织上拉帮结派、行动上阳奉阴违等问题。进一步加强政治监督，加强对“三大攻坚战”“八八战略”再深化、改革开放再出发“最多跑一次”改革等情况的监督检查，坚决纠正上有政策、下有对策，令不行、禁不止等行为；严肃问责做选择、打折扣、搞变通，弄虚作假、争功诿过、自行其是等行为，确保政令畅通、政策落地。

1月21日，市纪委十三届四次全会召开，奏响了“谱写新时代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宁波篇章”的序曲。

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在全市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呈现高质量发展的良好态势的基础上，如何百尺竿头更进一步，深化拓展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推进态势，推动新时代纪检监察工作实现高质量发展，为高标准推进清廉宁波建设提供坚强保障，为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坚强保证？记者采访市纪委全会上的九个关键词，为您揭秘今年我市纪检监察工作的重点。



宁海县胡陈乡纪委工作人员在田间向农户了解农业补贴情况。

## 纠治“四风”

“四风”指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四风”问题是违背中国共产党性质和宗旨的，是群众深恶痛绝、反映最强烈的，也是损害党群干群关系的重要根源。

驰而不息纠治“四风”，我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紧盯领导干部“关键少数”，紧盯隐形变异新表现新动向和节假日关键时间节点，全方位加大整治力度。2018年，全市共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184起，处理党员干部262人，党纪政务处分155人，同比分别增长98%、71%、76%。

尤其是针对表态多调门高、行动少落实差等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市纪委监委出台专项整治方案，着重围绕管党治党、扶贫及帮

扶、污染防治等十个重点领域，开展大规模集中专项整治，共查处典型问题144起，处理干部263人，党纪政务处分133人。

2019年，坚决破除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深化拓展作风建设成果，仍是我市纪检监察机关的一项重要任务。一方面，紧盯4个方面12类问题，坚决纠正贯彻落实重大决策部署只传达不研究、只学习不落实、只表态不行动等现象，严肃查处空泛表态、应景造势、只喊口号等突出问题。另一方面，持续严纠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一个节点一个节点坚守，深挖细查隐形变异的种种表现，盯牢问题易发多发的国有企业单位、下属二级单位、基层站所和村(社区)，决不允许死灰复燃，决不允许旧弊未除、新弊又生。

## 四种形态

“四种形态”即经常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约谈函询，让“红红脸、出出汗”成为常态；党纪轻处分、组织调整成为违纪处理的大多数；党纪重处分、重大职务调整的成为少数；严重违纪涉嫌违法立案审查的成为极少数。党内监督必须把纪律挺在前面，“四种形态”是加强纪律建设的有力抓手。

聚焦监督这个第一职责、基本职责，我市纪检监察机关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从信访受理、线索处置、谈话函询到执纪审查、调查取证、审理报告各环节入手，“勤修剪”“正歪树”“治病树”“拔烂树”，实行问题线索集中管理、动态更新和集体会商，探索“谈话函询+核查”等模式，监督实效进一步提升。2018年，共处置问题线索5401件，同比增长

85.9%；谈话函询1251件，同比增长99.6%。运用“四种形态”处理6081人次，同比增长114%，其中运用第一种、第二种形态分别占比73.2%、17%。

做细做实日常监督，2019年，全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将严格执行党纪处分条例，贯通运用“四种形态”，使监督更加聚焦、更加精准、更加有力。突出政治监督属性，盯住关键领域、环节和对象，探索开展立项监督，管好关键人、管到关键处、管住关键事、管在关键时。认真做好信访举报受理处理工作，严格分类处置问题线索，做到早发现、早提醒、早处置。注重谈话与函询相结合，加大对函询结果抽查核实力度，对如实说明的予以采信，对欺瞒组织的严肃处理。

## 精准惩治

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提出，要坚持问题导向，保持战略定力，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纪检监察机关要坚持问题导向，精准发力、精准监督，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2018年，我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坚持问题导向，紧盯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严惩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精准惩治腐败，有效地遏制增量，有力地削减存量。全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共接受信访举报7174件次，立案1646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1533人；全年共查处市管干部32人，其中副厅级干部10人，处级干部29人；共移送司法机关处理91人。

靶向治疗、精准惩治，更是2019年的重要部署之一。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将聚焦党的十八大以来着力查处的重点对象，把那些在党的十九大后仍然不知敬畏、胆大妄为者作为重中之重，深挖细查、严惩不贷；紧盯重大工程、重点领域、关键岗位，强化对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富集的部门和行业的监督，依法查处贪污受贿、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重大责任事故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坚持有贪肃贪、有腐惩腐。同时，既要查清问题、惩治腐败，也要保障合法的人身和财产权益，优化营商环境，推动构建亲清政商关系。

# 推动全面从严治党从严治党取得更大战略性成果

## 『九个关键词』看市纪委十二届四次全会

记者 董小芳 通讯员 甬纪轩 文摄



海曙区洞桥镇纪委书记、监察办公室主任樊安君在开展的“监察法答疑门诊”为镇村干部厘清履职中的困惑和风险点。

## 基层“拍蝇”

习近平总书记在十八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上指出，发生在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量大面广，易发多发，社会关注度高，群众反映强烈，它直接侵害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严重损害党和政府的形象，是与党的性质和宗旨水火不容的。

打通全面从严治党“最后一公里”，严惩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我市始终保持高压态势。去年，全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始终围绕市委重大决策部署，紧盯侵害群众利益问题，持续开展专项整治工作，严肃查处基层群众身边的不正

之风和腐败问题，共查处198起，处理248人，同比分别增长141%和158%。坚决查处黑恶势力背后“保护伞”，全市共查处涉黑涉恶腐败及其“保护伞”问题5起，党纪政务处分5人，组织处理10人，移送司法机关处理3人。同时，不断强化基层公权力监督，制定农村基层干部廉洁履职行为办法，推动村级小微权力清单、村民说事等制度落实。

今年，我市将持续深入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增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加大专项治理力度，围绕开展扶贫领域腐

败和作风问题、民生领域等开展专项治理，重点解决影响产业项目扶贫、对口帮扶及扶贫工程推进等问题，切实解决教育医疗、环境保护、食品药品安全、征地拆迁等方面侵害群众利益的问题。对基层干部贪污侵占、虚报冒领、截留挪用、优亲厚友的绝不手软，持续强化震慑效应。深挖黑恶势力“保护伞”，坚决向“村霸”、宗族势力和黄赌毒背后的腐败行为亮剑。另一方面，加大督查督办力度，把牢初信初访首道关口，让群众感到身边的事有人管、利益有人护。

## 四个全覆盖

“四个全覆盖”监督格局，是指纪律监督、监察监督、派驻监督、巡察监督四个监督方式的全覆盖，推动党内监督和外部监督同向发力，着力提升监督效能。

2018年，全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围绕积极构建“四个全覆盖”的权力监督格局，任务统筹布置、力量统筹协调、工作统筹推进。如为健全监察监督体系，拓展延伸监察网络，我市积极探索实践，全市154个乡镇(街道)全部设立监察办公室，真正实现监察监督无禁区、全覆盖；坚定不移深化政治巡察，探索实践提级巡察，建立健全市县联动巡察网，使巡察监督更具震慑力。统计显示，去年市本级共开展3轮对29个单位党组织的巡察，目前已发现问题687个，移交问题线索62件；各区县(市)巡察发现问题3980个，移交问题线索216件。

统筹用好监督力量，依旧是2019年我市纪检监察工作的重中之重。我市将探索建立市纪委常委会

统一领导、市纪委分管领导协调、职能部门分工负责的监督工作领导体制，积极推进纪律监督、监察监督、派驻监督、巡察监督协调衔接；强化工作联动、信息联通和问

题联查，变单兵作战为联合作战。推动党内监督同国家机关监督、民主监督、司法监督、群众监督、舆论监督有效贯通，把权力置于严密监督之下。



鄞州公安分局党委班子成员正在参观“不忘初心 警铸长鸣”党员干部违纪违法典型案例专题展。

## 一案五必须

“一案五必须”制度，是我市做实做深案件查办“后半篇文章”的有益探索，即每查结一起典型案件都必须进行案件通报、必须进行查摆剖析、必须进行警示教育、必须进行整改建制、必须进行回访督促，实现处理极少数、教育大多数的目的，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过去的一年，我市纪检监察机关始终坚持抓警示、明底线、促敬畏，实行廉政风险主动干预，建立

“一案五必须”制度，加大对典型案例通报曝光力度，尤其加大对典型顶风违纪行为的通报曝光力度，2018年全市共下发各类问题通报631期，持续释放越往后越严的强烈信号。同时，通过开展党章党规“清风宣讲”活动、举办典型案例专题展、拍摄警示教育专题片、印制警示教育读本等形式，教育广大党员干部、公职人员增强敬法畏纪意识，守住做人做事的底线。

标本兼治、防控风险。市纪委全会上要求，2019年全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深化“一案五必须”工作，做深做细做实查办案件“后半篇文章”，推动各地各部门补齐制度短板，堵塞监管漏洞，促进权力公开透明规范运行。着力加强理想信念和纪律法律教育，强化案例剖析和警示教育，从反面典型中汲取教训，注重以案为鉴、以文化人，筑牢拒腐防变思想防线。

## 体制改革

2018年，我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持续深化体制改革，严格规范审查调查，密切与检察机关、审判机关的协作，加强案件审理工作，规范留置案件办理流程，推进“智慧纪检”平台建设。深入谋划派驻机构改革，加强工作指导和综合协调，完善保障制度和考评体系，市本级派驻机构共处置问题线索293

件，立案89件，党纪政务处分82人。拓展延伸监察网络，全市154个乡镇(街道)全部设立监察办公室，制定乡镇(街道)监察办公室工作办法，共运用第一种形态处理1505人次，组织处理1292人，立案537件，党纪政务处分542人，提出监察建议49条。

新的一年，我市将强化上级纪

委对下级纪委的领导和指导，严格落实纪检监察机关双重领导体制。不断深化监察体制改革，按照依托纪检、拓展监察、衔接司法的要求，强化纪法贯通、法法衔接。深入推进市属企业、高校纪检监察体制改革，充分发挥乡镇(街道)监察办公室作用，着力把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

## 纪检铁军

党的十九大开启了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新征程，发出了夺取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的动员令。实现这一目标，必须推进新时代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打造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监察“铁军”。

过去的一年，我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强化思想政治建设，积极开展“牢记初心使命、勇于奉献担当”专题教育实践，全面落实“五张清单一张网”制度，党支部

战斗堡垒作用进一步发挥，机关文化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同时，不断强化能力建设，丰富教育形式，提高培训实效，纪检监察干部的执纪监督、审查调查业务能力和综合能力得到全面提升。此外，强化内控机制建设，坚持刀刃向内，严肃查处纪检监察干部违纪违法问题，共立案1件，党纪处分1人，批评教育3人，调离纪检监察系统3人。

根据市纪委全会部署，今年全

市纪检监察机关将持续按照政治过硬、本领高强要求，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监察“铁军”。通过开展主题教育等提高政治素质和政治能力；注重能力素质培训和梯队建设，加大干部内外上下轮岗交流力度，切实增强精准监督、精细核查能力；加大日常监督管理力度，坚持刀刃向内，对执纪违纪、执法违法者“零容忍”，坚决防止“灯下黑”。